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重工

公告编号：2015-087

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决定推举张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将与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其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6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张琪简历

张琪，1972 年生，浙江余杭人，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历任杭州万胜钢缆集团公司设备技术员，杭州万胜液化气有限公司站长、经理，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总经办主任，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立案调查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被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